**苏科协发〔2013〕53号**

关于印发《江苏省科协关于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省辖市科协：

经江苏省科协党组批准，现将《江苏省科协关于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实施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2013年3月27日

江苏省科协关于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

计划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党的十八大、全国科技创新大会和中共江苏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落实中央书记处对科协工作的指示和中国科协的有关要求，切实提升省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以下简称“省级学会”）服务江苏经济社会科技发展的能力和水平，经省委、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立项，自2013年起，省科协主要面向省级学会，组织实施“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以下简称“提升计划”）。为保证“提升计划”顺利实施，特制订本方案（试行）。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为主线，强化服务意识，突出发展方向，推动学会建设。通过评价激励和示范带动，进一步调动和激发学会改革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切实增强学会的学术影响力、会员凝聚力、社会公信力和自主发展能力，引领我省科技社团健康发展。以重点项目为依托，提升能力，彰显作用，体现价值，促进江苏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和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发挥国家创新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和社会管理创新重要协同力量的作用，为江苏实现“两个率先”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目标任务

以提升省级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服务社会和政府能力、服务科技工作者能力以及自我发展能力为着力点，培育一批社会信誉好、发展能力强、学术水平高、服务成效显著、内部管理规范的示范性学会，资助一批重点项目，建设一批服务“品牌”，引导和带动省级学会整体上实现能力提升、水平提高和活力增强。

三、实施原则

1、以创为主，创评结合。以“创”促一流，以“评”促发展，进一步创新学会工作，强化为科技创新戮力奋斗的理念，解决影响学会发展的瓶颈问题，在服务大局和自身建设上取得新突破。通过以奖促建和重点项目资助，为学会的发展和创新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障。

2、个性发展，整体提升。不同类型的学会，可根据各自特点制订各具特色的创建目标，既鼓励学会在增强综合实力上下功夫，也鼓励学会特色发展，努力形成全省学会工作百花齐放、百舸争流、整体推进的良好局面。

3、创新机制，引领发展。积极推行科学规范、注重实效的目标管理，为学会创造发展权利、机会、规则的公平环境，在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完善思路，引领带动学会全面提升综合实力。

4、注重实效，动态管理。坚持从实际出发，注重实效。 建立科学规范的考核体系，对取得的实际效果进行绩效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实行优胜劣汰的动态管理机制。对考核合格的学会，继续支持；对考核不合格的学会，适时调整。

5、上下联动，形成合力。重点项目的承担主体省级学会要主动争取省辖市科协的支持，省辖市科协要积极配合省级学会联合开展工作，面向一线，服务地方，上下联动，合作共赢。

四、实施内容

（一）以奖促建，培育典型，引导省级学会提升综合发展能力。

设立“综合示范学会奖”，用以表彰奖励社会信誉好、发展能力强、学术水平高、服务成效显著、内部管理规范、各项工作全面发展、综合能力排在前列的学会。2013年重点奖励30家综合示范学会。设一等奖10个，每个奖励50万元；设二等奖10个，每个奖励40万元；设三等奖10个，每个奖励30万元。

通过以奖促建，提升学会四个方面的能力：

1、服务科技创新能力。学会拥有学术活动品牌，积极主办、承办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大型、综合、学科交叉学术会议，小型、高端、前沿学术研讨会，青年科技论坛，国际学术会议等高水平学术活动，帮助科技工作者开阔视野，选准科研主攻方向，在促进学科繁荣、知识创新和技术创新方面业绩显著。促进产学研结合和创新要素向企业、基层一线集聚，推动科技成果加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取得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积极参与“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科技服务站”建设，选派“首席专家（工程师）”等重点项目。

重视科技期刊质量建设，积极培育和打造国内一流、有特色有影响的精品科技期刊。积极开展学风道德和学术诚信建设。

2、服务社会和政府能力。学会在承接政府部门有关委托工作、参与科技评价、开展科技奖励、组织政策咨询、提供技术服务、制定行业和技术标准、开展资格认证认定，参与法律法规及行业发展规划编制等方面做出突出成绩。通过开展学术研讨、软科学研究和专题调研，总结凝炼思想成果，为学科、行业（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积极建言献策，成效显著。

积极开展科学技术普及与传播工作，在科普作品创作、科普产品设计研发、科普资源（展教品）开发开放、科普形式创新、科普志愿者队伍建设等方面成绩显著。

3、服务科技工作者能力。学会在开展会员服务，促进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组织继续教育培训，开展优秀科技工作者宣传表彰，举荐优秀科技人才，开展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和专业技术资格认证等方面做出突出业绩。注重会员服务机构和制度建设，服务会员有措施有抓手。以“不拘一格荐人才”的热情和制度，为特殊人才的社会实现铺路搭桥，积极发现和吸收崭露才华的研究生和大学生入会。积极支持科技工作者参与国际交流和项目合作。

4、学会自我发展能力。推动“党建强会计划”的实施，党的组织健全，制度建设完善，根据学会工作特点积极开展党的工作。学会组织体制、运行机制、工作方式等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理事会能够团结和凝聚本学科、本行业、本领域领军人才、创新型人才和优秀青年人才。理事长在学术和行业领域具有较高的影响力，在规划和领导学会工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学会设有专职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且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管理能力和社会活动能力，市场化运作程度较高的学会实现秘书长或专职人员职业化、专业化、社会化。分支机构管理规范，制度健全，且发挥作用明显。学会及时掌握本学科、本行业、本领域内的科技发展动态和领军人才、青年优秀人才状况，编辑发布行业发展信息和趋势报告，对会员和本学科本领域科技工作者具有较强吸引力。积极发展会员，不断扩大会员队伍。严格落实会员登记和会费缴纳制度，进一步强化会员意识，不断增强学会凝聚力和会员归属感。重视信息平台建设，建有学会网站和会员、专家数据库，在信息发布、科普宣传、新技术新成果转化、服务会员等方面成效显著。秘书处办公自动化程度高。

申报条件：在以上四个方面成绩显著的省级学会。

申报材料：综合示范学会申报书。

（二）项目带动，强化服务，引导省级学会通过承担重点任务提升能力、彰显作用。

1、建设科技思想库

项目内容：鼓励引导省级学会、高校科协联合市县科协充分发挥人才、智力优势，紧紧围绕各级党委政府科学决策的迫切需求，积极开展各种形式和层次的决策咨询工作。着力建设和认定一批与市县党委政府合作打造的，为地方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咨询服务的“科技思想库基地”。鼓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围绕“两个率先”进程中的一些重大科技问题进行研究，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服务；针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些科技难点热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编报具有较强针对性、可操作性的《科技工作者建议》。

申报条件：与地方党委政府签有专项合作协议，决策咨询工作成效显著，有工作成果被各级党委政府纳入决策程序的、或得到党政领导批示认可的、或被党政内刊转载的省级学会、高校科协、市县科协可申报“科技思想库基地”项目。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科技思想库基地10个；重大软科学课题10项；《科技工作者建议》10期。

经费额度：科技思想库基地5万元/个；重大软课题5万元/项；《科技工作者建议》4万元/期。

2、建设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

项目内容：“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是由某一学会牵头，相关学会（或学会联盟）共同参与的为某一产业发展提供科技和人才支持的综合服务平台。省级学会可以发挥广泛联系高校、科研院所和高层次人才的优势，通过有目的有组织的活动和工作，促进各单位（服务主体和服务对象）间以互需互补为前提、以合作共赢为导向，联合组建相关技术研发平台或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面向各类园区，建设省级学会“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合作开展核心关键技术研发和相关基础研究，联合培养人才，共享科研成果，促进成果转化，推动建立企业主导、多方参与的产业技术研发创新体制机制。

申报条件：

（1）申报主体中的团队成员科研能力较强，承担过省级以上科技研发项目；

（2）组建基地的牵头学会主体意识强，参与基地建设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积极性高，基地所依托的各类园区（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科技园区、产业园区、高新技术区）有强烈的组建需求；

（3）基地所落地生根的各类园区，已在选定产业具有相当规模，且在这一领域具有较强的自主开发能力和相应的基础与条件；

（4）基地建设具有较为完善的发展规划和明确的建设目标，并具备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运行机制；

（5）基地能充分发挥各参与单位的积极性，实现科研、交流和生产的有效结合，在培养创新型人才以及创新型技术研发、推广和应用方面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

（6）基地联合攻关的工程技术及其衍生产品科技含量高，对行业发展能起到示范引领作用。一般要求其属于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海洋工程装备、云计算等江苏重点发展的十大新兴产业范畴；

（7）基地的组建须签订相关协议，明确参与各方的工作职责、工作任务和目标等。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10个。

经费额度：20万元/个。

3、建立科技服务站

项目内容：“科技服务站”是以省级学会专家为依托，以科技服务为纽带，以科技需求为导向，以促进企业创新发展、医院技术进步、农业增产增收、学会服务能力提升为目标，学会主导，科协协助，面向全省有关企业、特色园区、基层医院和农村提供长期服务的科技服务机构。通过不断创新服务形式、深化服务内容，真正做到“建设一个站点，形成一支团队，培养一批人才，促进一个产业，带动一批企业，服务一方经济”，形成一套有利于吸引学会专家柔性流动、刚性服务的创新服务机制。

申报条件：

（1）站点的建立切实围绕企业及基层一线发展急需解决的关键难题和迫切需求；

（2）建站主体与服务对象之间签有协议，双方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3）服务站能建成为支撑当地乃至我省行业（产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转移的重要平台，对同类单位的发展起到示范引领作用。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100个。

经费额度：4万元/个。

4、选派首席专家（工程师）

项目内容：选派“首席专家（工程师）”，是省级学会服务小微企业和基层一线的一种方便灵活的服务形式。根据我省小微企业、基层医院、农技协或农业合作社等基层单位的科技需求，由省级学会选派相应的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与之实现对接，形成“首席专家（工程师）”机制，并实行滚动管理，切实帮助小微企业和基层一线解决影响其发展的技术和管理难题，推动其创新发展。

申报条件：

（1）服务对象有强烈的技术需求，有一定的基础条件，发展前景好；

（2）被选派的“首席专家（工程师）”个人有积极性，有明确的工作目标，提供的技术及其衍生产品科技含量高，对服务对象的发展能起到关键作用；

（3）通过双方的有效对接能够实现科研与生产的有效结合，能够在培养创新型人才以及创新型技术研发、推广和应用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4）参与双方须签订相关协议，明确各自的工作职责、任务和目标等。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100名。

经费额度：2万元/名。

5、学术创新重点项目

项目内容：资助优秀学术活动，打造学术活动品牌，促进学术创新。资助对象共分5类。

（1）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为萌芽时期尚未获得学术共同体主流认可的学术思想、理论观点以及学术灵感提供宽松、自由、平等的交流平台。

（2）大型、综合、学科交叉学术会议。围绕学科发展前沿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技术需求开展的具有前瞻性、创新性的学术活动；通过多学科联合协作才能准确研究的交叉性科学问题、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综合性科学问题举办的学术会议，以选题的学科交叉性、跨学科、跨行业为主要特征，鼓励学会之间、学科群之间联合举办。

（3）小型、高端、前沿学术研讨会。围绕制约学科或专业发展的关键性科学问题、与国家优先发展科技领域相关的难点问题、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问题举办的小型、高端学术交流会、研讨会，以主题前沿性、人员专业性和规模小型性为主要特征。

（4）青年科技论坛。为扶持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学术成长、培养学术带头人和科技领军人才而专门设立的交流平台。

（5）国际学术会议。为跟踪学科发展动态，聚焦世界科技发展前沿，加强国际间学术交流与合作，增加学术国际话语权而举办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

申报条件：

（1）学术创新项目申报必须选题明确，内容与形式具有创新性，对学科发展、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有积极影响；

（2）主办、承办单位在本项目领域具有学科或技术优势，组织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及主题、专题报告人在学术界有较大影响；

（3）以上5类学术创新项目各申报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同时申报多项；

（4）除特别注明完成时限的项目外，所申报项目应于2013年内启动并在2013年12月20日前完成。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10项；大型、综合、学科交叉学术会议10项；小型、高端、前沿学术研讨会10项；青年科技论坛10项；国际学术会议5项。共45项。

经费额度：平均2万元/项。

6、科普创新重点项目

项目内容：依托省级学会人才智力资源集中的优势，结合学会自身特点，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以创新为突出标志的科普工作。着力创新以现代新媒体技术为载体或有较大影响力的科普宣传形式；创作内容形式新颖、公众喜闻乐见的科普作品；组织专家学者研发设计科技含量高、内涵丰富、吸引力强的科普展教品。

申报条件：主要接受在创新科普形式、创作科普作品和研发科普展教品等方面的项目申报。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10项。

经费额度：2万元/项。

7、培育精品科技期刊

项目内容：以争先创优为目标，引导学会期刊在专业学科领域中综合评价指标不断上升，学术质量与国内外影响力不断扩大，在学科或专业领域的领衔作用不断显现。重点扶持省级学会建设一批具有较好品牌效应、较强发展潜力的重点、优势、特色科技期刊，按三个层次分别达到以下目标。

（1）精品期刊：有2份公开刊获得中国精品期刊、政府奖等荣誉；

（2）核心期刊：有2份公开刊成为中科院CSCD源期刊、北大中文核心期刊、中信所科技核心期刊、RCCSE核心期刊中的任一种；

（3）特色期刊：有2份公开刊被国际重要专业数据库收录。

申报条件：由省级学会主办的具有公开出版物准印证的期刊。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6个。

经费额度：8万元/个。

8、打造优秀学会网站

项目内容：通过评选优秀学会网站，促进学会对学科、行业（产业）发展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发布，了解和掌握学科、行业（产业）发展动态和趋势，加强与广大会员和会员单位的交流，把网站建设成为传播最新科技知识、发布学科、行业（产业）发展动态和趋势、推荐最新科技成果的重要平台和学会服务会员，服务社会、展现能力的重要载体。

申报条件：

（1）学会网站拥有独立域名，可以在互联网上直接登录浏览；

（2）网站具有学科、行业（产业）特色。栏目设置齐全，学会工作最新动态和学科、行业（产业）发展信息发布及时。积极开展网上学术交流、科普宣传和新技术转化、推广工作；

（3）网站建有会员数据库、专家数据库和期刊数据库。与会员和专家的互动性强，可对会员信息实施动态管理；

（4）网站设计新颖，内容丰富，信息更新快，点击率高，在学科、行业（产业）领域有较强影响力。有专职信息员和网络管理人员，相关制度健全。

申报材料：（1）项目申报书；（2）其它有利于申报的材料。

项目数量：5个。

经费额度：2万元/个。

五、申报资格

（一）申报重点项目的学会，需符合以下条件：

1、申报前连续两年社团年检合格；

2、内部管理规范，组织领导有力；

3、配备有较强执行力的秘书长（或副秘书长）和专职工作人员；

4、财务资产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有专门财务管理人员。

（二）申报综合示范学会奖的学会，除满足以上四个条件外，还需满足以下条件：

1、秘书长（或副秘书长）专职化；

2、拥有独立银行账号；

3、在理事会层面建有党的工作小组，并创造条件建立学会党支部。

（三）各高等院校科协可参加8个重点项目的申报。

（四）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会，对其申请综合示范学会奖和重点项目不予受理：

1、有违纪违法行为；

2、违反国家相关规定，受到相关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

3、未按要求完成省科协交办的有关工作或委托的项目。

六、实施步骤

2013年1—3月为调研策划和动员部署阶段。省科协通过调研广泛听取各方意见，研究制定一整套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和措施。在3月下旬召开动员大会、印发相关文件，对“提升计划”的实施进行全面动员和部署。各学会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支撑单位领导汇报。

4—12月为组织实施阶段。按照“提升计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结合学会实际制订“综合示范学会”的创建方案和重点项目的实施方案，明确创建目标、发展重点和工作进度安排，面向市场、企业、基层开展广泛深入、务实有效的服务，建立合作机制，打造服务平台，形成服务成果。7月和11月为申报认定两个时点。由省科协会同评审专家组，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受理学会重点项目申报，对取得阶段性成果且对照条件符合申报要求的学会和高校科协进行项目认定。

12月—2014年1月为评审验收阶段。对所有学会按年度目标责任制进行考核，在此基础上，对符合综合示范条件的学会根据创建标准和要求，接受评审专家组的评审；实施重点项目的学会按要求提交相关书面总结材料，接受评审专家组的考核验收。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省科协成立“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领导小组，加强对“提升计划”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督促检查。“提升计划”启动以后，各学会及时召开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认真研究制订本学会“提升计划”实施方案，并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

（二）客观公正，加强监督。建立科学公正的评审机制，成立具有权威性的评审专家组，严格按照学会申报—专家组评价—“提升计划”领导小组认定—省科协党组审定的流程进行评审，并对拟获“综合示范学会奖”以及承担重点项目的学会进行公示，公示期7天，保证评审过程的公开、公平、公正。建立监督约束机制，加强对“提升计划”实施过程的监控，对弄虚作假、虚报业绩等违规行为严肃查处，撤销相关学会承担“提升计划”项目的资格并收回已拨付的资助资金，同时连续3年取消其申报资格；对项目考核验收不合格的学会收回已拨付的资助资金。

（三）专款专用，制度保障。“提升计划”资金主要用于学会自身建设和重点项目的经费支出，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将专项资金纳入学会财务统一管理，单独核算、专款专用。省科协将配合省财政厅，在下一年对“提升计划”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成效进行追踪问效。

（四）精心谋划，加强服务。省科协学会学术部作为省级学会业务主管单位的职能部门和“提升计划”的组织实施部门，对学会的方案实施创造高效优质服务环境。省科协各部门各单位为学会实施“提升计划”创造支持环境，帮助学会切实解决所遇到的问题，确保“提升计划”顺利实施。

“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是一项全新工作，尊重实践，鼓励创新、注重实效是基本工作原则，我们将在实践中不断对实施方案进行修订和完善。本方案由江苏省科协负责解释。

附件：1、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领导

小组人员名单

2、江苏省省级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资

金管理办法（试行）

3、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目

标责任制

4、江苏省科协“综合示范学会”申报书

5、江苏省科协“科技思想库基地”项目申报书

6、江苏省科协“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项目申

报书

7、江苏省科协“科技服务站”项目申报书

8、江苏省科协“首席专家（工程师）”项目申报书

9、江苏省科协“学术创新”重点项目申报表

10、江苏省科协“科普创新”重点项目申报书

11、江苏省科协“精品科技期刊”项目申报书

12、江苏省科协“优秀学会网站”项目申报书

13、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重

点项目联系人及申报有关要求

附件1：

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

计划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张铁恒

副组长：汤成快

组 员：徐春生、严道明、杨文新、许钧、孙虎、李政、

陈蕾、金忠玲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省科协学会学术部。许钧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2：

江苏省省级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计划

资金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江苏省省级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专项资金（以下简称学会能力提升专项资金）管理，根据《江苏省科协关于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实施方案（试行）》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会能力提升计划资金是由省财政厅安排，激励和引导学会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和科技创新，提高自身发展能力的公共财政资金。

第三条 省科协是学会能力提升计划资金的管理单位，负责向财政厅申请专项资金年度预算，组织学会能力提升项目的申报、评审和资金拨付，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考核与评价。

第四条 省级学会是学会能力提升计划资金的使用单位，负责按核准的实施内容开展工作，加强资金的核算和管理，建立“计划”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接受监督检查。

第五条 “计划”资金专门用于学会提升服务创新能力、提升服务社会和政府能力、提升服务科技工作者能力、提升自身建设能力等业务工作。

第六条 “计划”资金不得用于以下开支：

（一）基本建设；

（二）对外投资；

（三）罚款、还贷；

（四）捐款、赞助。

第七条 “计划”资金使用中涉及政府采购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国家有关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第八条 立足学会发展实际，为适应不同发展阶段、不同学科和专业领域的特点，学会能力提升专项通过以奖促建和引导开展重点活动等多种方式组织实施。

第九条 奖促资金实行“项目申报、以奖促建、专款专用、追踪问效”的原则。

第十条 省科协根据年度预算研究确定奖促资金的奖项设置、奖促标准和奖促名额。

第十一条 获得奖促资金支持的学会应当明确资金的使用方向和具体内容，编制资金使用预算，报省科协备案。

第十二条 获得奖促资金支持的学会应当加强财务管理，加强会计核算，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防范财务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第十三条 省科协对学会能力提升计划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实行绩效考评。对考核不合格的，终止资金支持，并追究相关负责人责任。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省科协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3：

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

目标责任制

**（计150分）**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分值） | 二级指标  （分值） | 三级指标（分值） | 得分 | |
| 一、服务科技创新能力  （50.0） | 1、创新学术活动 | 建立制度化的学科（或技术）发展报告研究制度并出版研究报告 |  |  |
| 学会拥有品牌学术活动，如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大型、综合、交叉的学术会议；小型、高端、前沿学术研讨会；青年科技论坛；国际学术会议等。 |  |
| 开展学风道德和学术诚信建设 |  |
| 参加省科协举办的重大学术活动，如江苏科技论坛、江苏省自然科学学术活动月等 |  |
| 2、科技成果转化推广 | 及时掌握学科动态和行业（产业）技术动态 |  |  |
| 参与建设“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 |  |
| 建立“科技服务站” |  |
| 选派“首席专家（工程师）” |  |
| 科技成果转化特色工作突出 |  |
| 帮助服务对象新增经济效益明显 |  |
| 社会效益显著，得到服务对象、行业主管部门、挂靠单位、以及地方党委、政府的认可 |  |
| 3、科技期刊（会刊）建设 | 学会有主办的科技期刊（会刊），质量不断提升 |  |  |
| 期刊有公开刊号，影响因子、被引频次和基金论文比提高 |  |
| 进入核心期刊（以中信所、北大年度报告为准） |  |
| 期刊被国内外知名数据库收录，且相对排名不断提升 |  |
| 二、服务社会和政府的能力（25.0） | 4、开展科技服务、承接政府委托和转移职能 | 制定行业和技术标准、参与法律法规及行业发展规划编制 |  |  |
| 参与科技评价、开展科技奖励、组织政策咨询、提供技术服务 |  |
| 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和政府部门有关委托工作、 |  |
| 5、创新科普工作 | 面向农村、社区、校园开展科普工作，有品牌活动 |  |  |
| 科普作品创作和展教品研发成绩显著 |  |
| 科普形式创新有特色 |  |
| 建有一定规模的科普志愿者队伍 |  |
| 6、“科技思想库”建设 | 参与建设“科技思想库”基地 |  |  |
| 通过学术沙龙、研讨会、年会等多形式、经常性的学术活动，凝练具有前瞻性和可操作性的学术成果和思想成果 |  |
| 发布软科学研究成果、调研报告、行业和学科发展报告 |  |
| 提交“科技工作者建议”，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并获得批示 |  |
| 三、服务科技工作者的能力（20.0） | 7、服务会员 | 建立会员服务制度 |  |  |
| 吸纳优秀研究生和大学生入会 |  |
| 开展人才举荐和表彰 |  |
| 支持科技工作者进行国际交流和参与国际研究项目，高度重视后备队伍培养，特别是对青年科技人才的培养 |  |
| 8、服务科技工作者 | 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 |  |  |
| 开展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业技术资格认证、职称评定等方面工作 |  |
| 四、学会发展能力  （55.0） | 9、理事会建设 | 按照有关规定，按期换届 |  |  |
|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按照《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职责，民主办会、依法办会意识和能力较强，每年至少召开1次理事会、2次以上常务理事会 |  |
| 理事会能够团结和凝聚本学科、本行业、本领域领军人才、创新型人才。吸收优秀青年人才进入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 |  |
| 推动实施“党建强会计划”，理事会层面建立党的工作小组 |  |
| 理事长在学术和行业领域具有较高影响力，支持学会工作 |  |
| 10、办事机构建设 | 秘书长为专职，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综合协调能力和社会活动能力 |  |  |
| 秘书处有专职工作人员和独立办公场所，设有相应的职能部门，办公自动化程度高、档案管理规范。具备条件的成立党支部 |  |
| 有独立银行账户，财务人员具备财务专业资质、财务管理规范，建有财务管理制度 |  |
| 市场化程度较高的学会，实现秘书长和专职人员专业化、职业化、社会化 |  |
| 11、分支机构建设 | 建有完整的工作委员会（如组织、学术、科普、青年等工作委员会） |  |  |
| 专业委员会管理规范、制度齐全，发挥作用明显 |  |
| 12、信息化建设 | 建有独立网站，网站栏目设置齐全，内容丰富，更新快，能够及时发布行业（产业）和学科信息 |  |  |
| 建有会员、专家、科技成果动态数据库 |  |
| 有专职信息员 |  |
| 13、会员队伍建设 | 新增会员40人以上或年递增3%以上 |  |  |
| 会员会费收缴率达85%以上 |  |
| 会员对学会的服务工作的评价（分为好、较好、一般三个等级） |  |
| 14、学会荣誉 | 学会资产年增加20万或20%以上 |  |  |
| 学会工作获得过行业主管单位、业务主管单位、全国性学会、地方政府以及国家部委表彰 |  |
| 学会综合评价在全国同类学会中处于前列 |  |
| 15、特色工作 | 本栏用于填报本表尚未涵盖的特色性活动和工作 |  |

附件4：

江苏省科协“综合示范学会”

申 报 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学会（公章） |  | | | | |
| 联 系 人 |  |  |  |  |  |
| 手 机 |  |  |  |  |  |
| 电 话 |  |  |  |  |  |
| 通讯地址及邮编 |  | | | | |
| 电 子 信 箱 |  | | | | |
| 填 报 日 期 |  | | | | |

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 制

二○一三年

**填 报 说 明**

一、本申报书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申报单位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和严肃性。

二、申报书应为A4开本的计算机打印稿，一式三份。文件模板可从江苏公众科技网学会之窗相关栏目下载（网址：http://xh.jskx.org.cn）。

三、申报书中反映学会在服务创新、服务社会和政府、服务科技工作者、学会自身建设等方面在2013年内的创建成效，每方面字数控制在2000字以内。请尽量以数据、客观事实准确反映学会在上述方面的工作亮点、重点、创新点和工作绩效。如未开展申报书栏目说明中所反映的工作内容，可不必填写。

四、有关栏目中如有涉及选择性的内容，请根据情况将“□”改为“■”。例如，秘书长任职情况”一栏，如秘书长是专职，则将专职后的“□”改为“■”，反之亦然。

五、本申报书由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 本 情 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会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理事长姓名 | | | |  | | 办公电话 | | |  | | | | | E-mail | | |  | |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  | | 办公电话 | | |  | | | | | E-mail | | |  | | |
| 秘书长姓名 | | | |  | | 办公电话 | | |  | | | | | E-mail | | |  | | |
| 秘书长任职情况 | | | | | 专职□　兼职□（如秘书长兼职，请填写专职副秘书长信息，如无专职副秘书长，可不必填写） | | | | | | | | | | | | | | |
| 专职副秘书长姓名 | | | | |  | 办公电话 | | |  | | | | | E-mail | | |  | | |
| 学会网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会挂靠  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开户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开户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会计姓名 | |  | | | | 会计任职情况 | | | | | 专职□　　　　　兼职□ | | | | | | | | |
| 出纳姓名 | |  | | | | 出纳任职情况 | | | | | 专职□　　　　　兼职□ | | | | | | | | |
| 分支机构情况 | | | 工作委员会数 | | | |  | | | 专业委员会数 | | |  | | | 分会数 | | |  |
| 财务资产制度情况 | | | 有专门的财务制度□　　　暂无专门的财务制度□ | | | | | | | | | | | | | | | | |
| 制度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经费筹集总额  （万元） | | | 2011年 | | |  | | | | 经费支出总额  （万元） | | | | | 2011年 | | |  | |
| 2012年 | | |  | | | | 2012年 | | |  | |
| 办公用房面积  (平方米) | | |  | | | 办公用房产权性质 | | | | 自有产权□  租用　　□  相关单位提供□  其他　　□ | | | | | 2012年净资产总额  (万元) | | |  | |
| 办事机构专职人员总数（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中，人员情况 | | | | | | 社会聘用人员　　 　人  返聘　　　　　　　 人  挂靠单位选派人员　　人  事业编制人员 人 | | | | | | | | | | | | | |
| 个人会员  （人） | 个人会员总数 | | | | |  | | 团体会员  （个） | | | | 团体会员总数 | | | | | |  | |
| 其中，缴费个人会员数 | | | | |  | | 其中，缴费团体会员数 | | | | | |  | |

|  |  |
| --- | --- |
| 服  务  科  技  创  新  工  作 | 学科引领（通过各种形式的学术研讨，在促进学科发展或行业共性技术进步方面的作用和成效） |
|  |
| 品牌学术活动（品牌活动的名称、参与人员的规模和层次、交流的成果） |
|  |
| 科技期刊建设（推进期刊质量建设，当年学会主办期刊影响因子以及在本学科的社会影响力） |
|  |
| 国际科技交流（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在华举办或承办国际学术会议等方面的情况和取得的成果） |
|  |
| 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在开展技术咨询、推广和服务，以及参与“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科技服务站”建设，选派“首席专家（工程师）”等重点项目方面的举措和成效） |
|  |
| 学术生态建设（在开展学风道德和学术诚信建设方面的举措和成效） |
|  |

|  |  |  |
| --- | --- | --- |
| 服  务  社  会  和  政  府  工  作  综  述 | 科技评价（参与科技成果评价、机构评价、资格认证认定、技术鉴定等方面的举措和绩效） | |
|  | |
| 科技奖励（奖励名称、授奖数量、所颁奖项获得省、部及国家奖情况、奖项的组织管理） | |
|  | |
| 科技思想库建设（学会在开展科技思想库基地建设、软课题研究、科技工作者建议、制定标准、参与法律法规及行业发展规划编制、向党委、政府以及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咨询建议方面的举措和成效） | |
|  | |
| 科学普及工作（开展品牌科普活动、科普作品创作、产品研发设计、科普资源开发、科普形式创新以及科普志愿者队伍建设等方面的举措和成效） | |
|  | |
| 承担政府部门委托工作任务及承接转移职能方面的举措和成效 | |
|  | |
| 服  务  科  技  工  作  者  工  作  综  述 | | 会员服务机构和制度建设（会员服务机构岗位设置、会员服务制度建设以及吸纳优秀研究生、大学生入会等的措施和成效） |
|  |
| 会员服务方式和手段（在开展继续教育培训、人才表彰举荐、工程教育认证、专业技术资格认证、职称评定等方面的举措和绩效） |
|  |
| 学  会  自  身  建  设  工  作  综  述 | | 民主办会和组织体制改革（在坚持民主办会、开展组织体制改革、建立自律机制等方面的举措、成绩） |
|  |
| 分支机构管理（在分支机构管理方面的制度建设情况和管理举措） |
|  |
| 办事机构职业化建设（在推动秘书处职业化改革方面的举措和成效） |
|  |
| 信息建设（学会网站以及会员、专家数据库建设情况） |
|  |
| 学会党建（学会实施“党建强会计划”以及党组织建设和活动情况） |
|  |
| 掌握学科、行业（产业）动态（对学科、行业（产业）技术发展最新成果、技术、动态及时掌握并出具报告情况） |
|  |
| 会员管理（会员发展情况，落实会员登记和会费缴纳制度情况） |
|  |

|  |
| --- |
| 申报学会意见 |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奖补资金使用计划己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管、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领导小组意见 |
| 签名：  年 月 日 |
| 省科协意见 |
| （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5：

江苏省科协“科技思想库基地”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 名称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联  系  人 | 姓名 |  | 职务（职称） | |  | | | |
| 电话 |  | | 手机号码 | | |  | |
| 传真 |  | | 电子信箱 | | |  | |
| 申  报  理  由 | （简述本单位开展决策咨询工作的近况及成效，2000字以内） | | | | | | | | |
| 佐  证  材  料 | （本单位与当地党政部门签订的专项协议和决策咨询工作成果被党委政府纳入决策程序、获党政领导批示、被党政内刊转载的证明材料）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附件6：

江苏省科协“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

项 目 申 报 书

牵头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地名称 | |  | | | | | | | |
| 牵头  单位  情况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牵头人 | | 姓名 |  | 年龄 |  | 职务职称 | |  |
| 电话 |  | | 电子信箱 | |  | |
| 主要  参与  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园  区  或  行  业  基  本  情  况 |  | | | | | | | | |
| 总  体  目  标  与  重  点  任  务 |  | | | | | | | | |
| 已  取  得  的  工  作  成  效  及  下  一  步  打  算 |  | | | | | | | | |
| 联  建  方  协  议 | （可另附）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专家 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附件7：

江苏省科协“科技服务站”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 | 名称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 联  系  人 | 姓名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电话 |  | |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传真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 合  作  单  位 | | 名称 |  | | | | | | | | | | | | |
| 地址 |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网站 |  | | | | 所属行业 | | | | |  | | | |
| 联  系  人 | 姓名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电话 |  |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 传真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
| 合  作  单  位  简  介 | | （简述并另附材料） | | | | | | | | | | | | | |
| 总  体  目  标  与  工  作  任  务 | |  | | | | | | | | | | | | | |
| 已  取  得  的  成  效  及  下  一  步  打  算 | |  | | | | | | | | | | | | | |
| 合  作  协  议 | | （可另附） | | | | |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附件8：

江苏省科协“首席专家（工程师）”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人 | |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电话 | |  | | | | | 手机号码 | | |  | | | | |
| 传真 | |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单位网站 | |  | | | | | 员工人数 | | |  | | | | |
| 成立时间 | |  | | | | | 所属行业 | | |  | | | | |
| 单位资产 | |  | | | 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 | | | |  | | | | |
| 学会名称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首席专家（工程师） | | 姓名 |  |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电话 |  | | | | 手机 | | | |  | | | |
| 传真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合  作  单  位  简  介 | （简述并另附材料） | | | | | | | | | | | | | |
| 总  体  目  标  与  工  作  任  务 |  | | | | | | | | | | | | | |
| 已  取  得  的  成  效  及  下  一  步  打  算 |  | | | | | | | | | | | | | |
| 合作协议 | （可另附） | | | | | | | | | | | | | |
| 申报单位意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附件9：

江苏省科协“学术创新”重点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  | | | | | □主办 □承办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 项目实施时间 | |  | | 地点 |  | | | 规模 |  |
| 项目类别 | | □新观点、新学说学术沙龙 □大型综合、交叉学术会议  □小型高端、前沿学术会议 □ 青年科技论坛 □国际学术会议 | | | | | | | |
| 项目内容及成果介绍(包括：主题、主要内容、邀请的专家情况、联办或协办单位、项目特色、主要成果。不少于300字。) | | | | | | | | | |
| 成果形式 | | | □论文集 □光盘 □专家建议稿 □学术考察报告 □会议纪要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附件10：

江苏省科协“科普创新”重点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 |
| 申报单位 | 单位全称 | | |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 | | |  | |  | |
| 开户行、帐号 | | |  | | | | |
| 完成人  主 要 | 姓 名 | | 工作单位 | | | 职务、职称 | | 项目任务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 | □ 科普作品创作 □科普形式创新 □科普展教品研发  □ 其他 | | | | | |
| 项目内容及成果介绍：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附件11：

江苏省科协“精品科技期刊”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 名称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联  系  人 | 姓名 | |  | |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电话 | |  | | | | | | 手机号码 | | | |  | | | | |
| 传真 | |  | | | | | | 电子信箱 | | | |  | | | | |
| 期  刊  要  素 | 刊物名称 |  | | | | | | | | | | | | 准印证号 | | | |  |
| 主办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主编姓名 | |  |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 | | | 手机号码 | |  | |
| 编辑部主任姓名 | |  |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 | | | 手机号码 | |  | |
| 编辑部地址、邮编 | | | |  | | | | | | | | | | | | | |
| 所报精品期刊层次 | □精品期刊 □核心期刊 □特色期刊（选其一种） | | | | | | | | | | | | | | | | | |
| 申  报  理  由 | （简述近期办刊状况和业内外评价情况，2000字以内） | | | | | | | | | | | | | | | | | |
| 佐  证  材  料 | （入选国内外相关权威评价机构最近一轮的评价目录或获奖的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12

江苏省科协“优秀学会网站”

项 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公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二○一三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负责人 |  |
| 网站名称 | |  | 网 址 |  |
| 网站管理员 | |  | 电 话 |  |
| 手机号码 | |  | 电子信箱 |  |
| 信息量 | |  | 网站点击量 |  |
| 建站时间 | |  | | |
| 网  站  基  本  情  况  介  绍 |  | | | |
| 特  色  亮  点  综  述 |  | | | |
| 申  报  单  位  意  见 | 我会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学会 届 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我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专家组评审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领导小组意见 |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省科协意见 | （公章）  年 月 日 | | | |

附件13：

江苏省科协提升学会服务科技创新能力计划

重点项目联系人及申报有关要求

一、项目联系人：

1、“科技思想库基地”项目

联系人：熊亚昕，联系电话：83319802

2、“协同创新服务示范基地”项目

联系人：徐剑，联系电话：83319802

3、“科技服务站”项目

联系人：张红兵，联系电话：83323280

4、“首席专家（工程师）”项目

联系人：刘德颜，联系电话：83319802

5、“学术创新”重点项目

联系人：章丽文，联系电话：83323280

6、“科普创新”重点项目

联系人：葛方斌，联系电话：83319802

7、“精品科技期刊”项目

联系人：熊亚昕，联系电话：83319802

8、“优秀学会网站”项目

联系人：张杰，联系电话：83196337

二、项目申报要求

1、各学会应高度重视学会能力提升专项工作，加强对申报和实施工作的组织领导，项目申报、实施等重大事项要经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研究批准。同时，主动向有关支撑单位汇报，积极争取重视和支持。

　　2、各学会应结合自身特点明确发展方向，梳理工作内容，准备相关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应客观真实，不得弄虚作假。

　　3、各学会要结合本单位工作安排，确定一位主要负责同志作为责任人，明确责任部门和具体联系人，人员名单连同申报材料一起报送。

4、相关申报表格可在江苏公众科技网学会之窗网站下载（xh.jskx.org.cn）。

5、申报材料集中受理时间为2013年7月和11月。请按照申报要求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及申报书电子版光盘报送至省级学会服务中心（南京市湖北路85号806室）。

联 系 人：冯建、郑志红

联系电话：025-83196337、83245979

电子邮箱：jskx@vip.163.com